

以下第I-1頁至I-[54]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I-3]頁至[I-54]頁所載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3]頁至[I-54]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乃就 貴公司[編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編製，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而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採取 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吾等的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核證。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等）

吾等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附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在有關情況下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3]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d)，當中載列 貴公司就有關期間派付股息的資料。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日期〕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已經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06,445	137,551	203,059
銷售成本		(47,440)	(59,755)	(84,662)
毛利		59,005	77,796	118,397
其他收入	5	7,854	2,939	9,694
分銷成本		(6,095)	(8,604)	(17,600)
行政開支		(10,476)	(11,489)	(20,504)
研發費用		(10,876)	(12,922)	(22,098)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60)	8	111
經營溢利		39,352	47,728	68,000
融資成本	6(a)	—	—	(1,527)
除稅前溢利	6	39,352	47,728	66,473
所得稅	7	(5,351)	(6,958)	(8,237)
年度溢利		34,001	40,770	58,236
其他全面收益		—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4,001</u>	<u>40,770</u>	<u>58,236</u>
以下各項應佔：				
貴公司權益股東		34,001	40,770	58,451
非控股權益		—	—	(21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4,001</u>	<u>40,770</u>	<u>58,236</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10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u>0.81</u>	<u>0.97</u>	<u>1.36</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6,090	37,987	59,544
使用權資產	12(a)	–	–	58,024
租賃預付款項	12(a)	–	–	10,000
無形資產		40	24	57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472	3,700	4,486
遞延稅項資產	21(b)	880	1,062	1,784
		<u>37,482</u>	<u>42,773</u>	<u>134,410</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6,146	29,468	39,0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66,295	11,375	7,085
其他流動資產	17	1,724	2,138	3,3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64,445	146,702	298,164
		<u>148,610</u>	<u>189,683</u>	<u>347,63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1,701	17,846	24,049
合同負債	20	6,231	7,415	11,533
租賃負債	12(b)	–	–	2,712
遞延收入	22	172	493	494
即期稅項	21(a)	2,110	1,480	1,261
		<u>20,214</u>	<u>27,234</u>	<u>40,049</u>
流動資產淨值		<u>128,396</u>	<u>162,449</u>	<u>307,5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5,878</u>	<u>205,222</u>	<u>441,99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b)	–	–	57,467
遞延收入	22	6,434	5,008	3,214
		<u>6,434</u>	<u>5,008</u>	<u>60,681</u>
資產淨值		<u>159,444</u>	<u>200,214</u>	<u>381,3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b)	19,600	19,600	60,000
儲備		139,844	180,614	312,025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159,444</u>	<u>200,214</u>	<u>372,025</u>
非控股權益	14	–	–	9,285
權益總額		<u>159,444</u>	<u>200,214</u>	<u>381,310</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595	39,716	50,599
使用權資產	12(a)	—	—	57,824
租賃預付款項	12(a)	—	—	10,000
無形資產		40	24	57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427	3,583	4,073
遞延稅項資產	21(b)	29	55	45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4	10,626	15,626	36,126
非流動資產總值		49,717	59,004	159,650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3,624	21,344	29,6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66,206	10,974	5,46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61	—	2,016
其他流動資產	17	1,232	1,665	2,0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58,423	141,638	271,742
流動資產總值		139,746	175,621	310,939
資產總值		189,463	234,625	470,58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8,860	14,004	15,95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194	5,842	8,118
合同負債	20	6,231	7,415	10,805
租賃負債	12(b)	—	—	2,508
遞延收入	22	172	493	494
即期稅項	21(a)	2,058	1,490	1,025
流動負債總額		24,515	29,244	38,902
流動資產淨值		115,231	146,377	272,03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4,948	205,381	431,68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b)	—	—	57,467
遞延收入	22	5,654	4,228	3,214
非流動負債總額		5,654	4,228	60,681
資產淨值		159,294	201,153	371,00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a)	19,600	19,600	60,000
儲備	23(a)	139,694	181,553	311,006
權益總額		159,294	201,153	371,006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19,600	103,280	1,651	13,712	138,243	-	138,243
2016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34,001	34,001	-	34,001
撥作盈餘儲備	23(c)	-	3,480	(3,480)	-	-	-
已批准上年股息	23(d)	-	-	(12,800)	(12,800)	-	(12,800)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19,600	103,280	5,131	31,433	159,444	-	159,444
2017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40,770	40,770	-	40,770
撥作盈餘儲備	23(c)	-	4,183	(4,183)	-	-	-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u>19,600</u>	<u>103,280</u>	<u>9,314</u>	<u>68,020</u>	<u>200,214</u>	<u>-</u>	<u>200,214</u>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9,600	103,280	9,314	68,020	200,214	-	200,214
2018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虧損)	-	-	-	58,451	58,451	(215)	58,236
藉資本儲備轉撥增加股本	23(b)	22,400	(22,400)	-	-	-	-
貴公司權益股東注資	23(b)	18,000	162,000	-	180,000	-	180,0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9,500	9,500
已批准上年股息	23(d)	-	-	(66,640)	(66,640)	-	(66,640)
撥作盈餘儲備	23(c)	-	5,639	(5,639)	-	-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u>60,000</u>	<u>242,880</u>	<u>14,953</u>	<u>54,192</u>	<u>372,025</u>	<u>9,285</u>	<u>381,310</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8(b)	43,998	47,094	77,197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付款	12(c)	–	–	(1,527)
已付稅項	21(a)	(5,088)	(7,770)	(9,1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38,910</u>	<u>39,324</u>	<u>66,492</u>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12,333)	(12,180)	(34,5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918	2,512	1,708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49)	–	(602)
土地使用權保證金付款	13	–	(3,000)	–
租賃物業預付款項	12	–	–	(10,000)
提供予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26(b)	(75,413)	–	–
一名關聯方償還貸款	26(b)	70,000	55,413	–
來自提供予一名關聯方貸款 的已收利息	26(b)	2,750	978	–
來自銀行存款的已收利息		244	1,952	3,86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2,883)</u>	<u>45,675</u>	<u>(39,584)</u>
融資活動				
已收 貴公司權益股東注資	23(b)	–	–	180,000
已收非控股權益注資		–	–	9,500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付款	12	–	–	(964)
派付予 貴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3(d)	(12,800)	–	(66,64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2,800)</u>	<u>–</u>	<u>121,89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227	84,999	148,8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a)	49,840	64,445	146,70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378	(2,742)	2,65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a)	<u>64,445</u>	<u>146,702</u>	<u>298,164</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是由上海康德萊企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康德萊」）及大連健康島科技有限公司（「大連健康科技」）於2006年6月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貴公司70%股權由康德萊擁有及餘下30%股權由大連健康科技持有。於2010年4月6日，大連健康科技將其於貴公司的30%股權轉讓予康德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百萬元，貴公司成為康德萊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2010年6月25日及2014年10月22日，由於引入新投資者，貴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5,000,000元，及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8,300,000元。於2015年9月5日，貴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4日，貴公司股本因引入新投資者而增至人民幣19,600,000元。

於2018年4月25日，貴公司股東議決透過轉撥資本儲備人民幣22,400,000元的方式增加貴公司股本。因此，貴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42,000,000元。於2018年12月8日，由於附註23(b)所載新投資者的資本，貴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60,000,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康德萊持有貴公司35.71%股權，為貴公司單一最大股東。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介入及可移植醫療器械。

有編製財務報表法定要求的貴集團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根據該等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及／或成立所在國家的實體適用的相關會計規則及規例編製。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詳情	貴公司 持有擁有權 比例	主要業務	法定 核數師 名稱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自動化研究所 有限公司（「上海康德萊研究所」） <i>(i)(iii)</i>	2000年2月23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模具製造及加工	<i>(ii)</i>
珠海德瑞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珠海德瑞」） <i>(i)(iii)</i>	2016年2月26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生產醫療器械	<i>(ii)</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詳情	貴公司 持有擁有權 比例	主要業務	法定 核數師 名稱
上海璞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璞康」) (i)(iv)	2018年3月28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85%	研發、製造及銷售 半成品醫療器械	(ii)
上海七木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七木」) (i)(iv)(v)	2018年8月17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35%	研發、製造及銷 售醫療器械	(ii)
上海璞慧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璞慧」) (i)(v)	2018年11月14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零	45%	研發、製造及銷售 醫療器械	不適用
上海翰凌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翰凌」) (i)	2019年2月15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零	69%	研發、製造及銷售 醫療器械	不適用
香港瑛泰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香港瑛泰」)	2019年2月21日 香港	36,000,000港元／零	100%	進出口貿易、外匯 收付、海外投資、 諮詢及服務	不適用

附註：

- (i) 在英文版中，該等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官方名稱為中文。該等公司均為中國法律項下的有限公司。
- (ii) 法定核數師名稱為：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 (iii) 該等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 (iv) 該等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 (v) 於2018年，貴公司連同其他個人投資者成立上海七木及上海璞慧，貴公司分別擁有上海七木的35%股權及上海璞慧的45%股權。管理層評估貴公司對上海七木及上海璞慧的控制權時已考慮該實體的宗旨及設計、治理架構、貴公司對相關業務活動的權力以及其他相關因素，得出的結論為，自上海七木及上海璞慧註冊成立日期起，貴公司對該兩家公司擁有控制權。

貴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納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結算日。

歷史財務資料乃遵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集合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採納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適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呈列者相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貴集團於整個有關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並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體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步應用日期或之前提早應用。貴集團已選擇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已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應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貴集團並無採納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8。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下述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至歷史財務資料中呈列的所有期間。

2 重要會計政策

(a)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除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列賬（見附註2(d)及2(e)所載的會計政策）外，編製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作為計量基礎。

(b) 運用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時需作出會對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在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持續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該項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論述。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乃 貴集團控制的實體。當 貴集團承擔或擁有自其參與該實體產生的可變回報之權利及有能力透過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時， 貴集團即控制該實體。在評估 貴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實質權利（由 貴集團及其他方持有）。

自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 貴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計入歷史財務資料。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及任何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全數撤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證據時以撤銷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撤銷為限。

非控股權益指不直接或間接歸屬 貴公司之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貴集團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並無協定任何額外條款，將會引致 貴集團整體上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負有合約責任。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 貴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項下與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 貴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以年度總全面收益在非控股權益與 貴公司權益股東之間作出分配。

並不引致失去控制權的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按股權交易入賬，據此對綜合權益內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但對商譽並不作出調整及並不確認損益。

當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入賬為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失去控制權之日在原有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相關金額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在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i)(ii)）。

(d)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政策載列於下文。

貴集團或 貴公司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以下方法入賬。

(i) 於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

貴集團或 貴公司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r)(ii)）。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可轉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轉回至損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轉回）的標準。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ii) 股本投資

除非該股本投資並非以買賣目的持有，且在初始確認該投資時，貴集團或貴公司不可撤銷選擇指定該項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計量，以便隨後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否則股本證券投資被劃歸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對每個金融工具單獨進行選擇分類，但該選擇分類僅在該項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權益定義方能進行。倘若進行上述選擇，其他全面收益中的累計金額將保留於公平值儲備（不可轉回）中，直至出售該項投資。在出售該項投資時，公平值儲備（不可轉回）中的累計金額將轉入保留盈利，不會通過損益轉入。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無論是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進行分類，均根據附註2(r)(iv)所載的政策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e)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進行確認。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重新計量的損益即時於損益內確認，但若該衍生工具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或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其相關的重計損益確認會按其所對沖的項目的性質而定。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i)）。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購入價及將資產送抵營運地點且使其達至營運狀態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成本。在超過現有資產原評估的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貴集團或貴公司時，與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其後支出便會加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所有其他其後支出則在產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費用。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確認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以下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已扣除估計殘值）計算：

持作自用建築物	20年
機械	5至10年
機動車	5至10年
家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5至10年
租賃權益改良	10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具有不同的使用年期，則項目的成本在各部分之間合理分配，而每個部分單獨折舊。資產的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須受審查。

(g)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的開支確認為其產生期間的開支。倘產品或工藝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且 貴集團或 貴公司有足夠資源及完成開發的意圖，則開發活動的支出將資本化。資本化支出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及借款費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i)）。其他開發支出在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貴集團或 貴公司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內部產生的商譽、品牌及知識產權的支出在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入損益。以下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之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軟件	10年
----	-----

攤銷期限及方法每年須受審查。

不會攤銷使用年限未定的無形資產，並會每年審閱關於無形資產使用年限未定的任何結論，以釐定有關事項和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該資產使用年限未定的評估結論。如否的話，由未定轉為有既定使用年限的評估變動會自變動日期起，根據上文所載有既定期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入賬。

(h) 租賃

貴集團或 貴公司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給予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 貴集團或 貴公司評估：

- 是否為涉及使用可識別資產的合約 — 此項可能明確或含蓄指明，且實質上應與實質不同資產有所區別或代表實質不同資產的絕大部分能力。倘供應商擁有實質替代權，則不會識別該資產；
- 貴集團或 貴公司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獲得使用資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
- 貴集團或 貴公司是否有權指揮資產使用。當擁有對改變如何及為何使用資產最為相關的決策權時， 貴集團或 貴公司擁有此項權利。在有關如何及為何使用資產的所有決策預先決定的極少數情況下，倘屬於以下其中一種情況， 貴集團或 貴公司有權指揮資產使用：
 - 貴集團或 貴公司有權經營該資產；或
 - 貴集團或 貴公司以預先決定將如何及為何使用資產的方式設計資產。

在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重新評估有關合約時， 貴集團或 貴公司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予每個租賃部分。然而，對於其為承租人的土地及建築物租賃而言， 貴集團或 貴公司已選擇不將非租賃部分區分開來並將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貴集團或貴公司於租賃開始之日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有關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初始金額並就開始之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作出調整，另加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以及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其所處地盤的估計費用，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於開始之日至使用權資產使用年限終止或租期終止（以較早者為準）使用直線法折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按與物業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相同的基準釐定。此外，使用權資產應定期扣除減值虧損（如有），並就若干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款項（開始之日尚未支付者）的現值計量，按租約隱含的實際利率或（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貴集團或貴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貴集團或貴公司通常將其增量借款利率用作貼現率。

計量租賃負債時計入的租賃款項包括：

- 定額款項，包括實質定額款項；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初步使用開始之日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款項；及
- 貴集團或貴公司合理肯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涉及的行使價，倘貴集團或貴公司合理肯定行使延長選擇權，可選續新期間的租賃款項，及提早終止租賃的罰款，除非貴集團或貴公司合理肯定不會提早終止。

租賃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款項出現變動，倘貴集團或貴公司對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款項的估計出現變動或倘貴集團或貴公司改變其對於是否會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倘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會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為零，則計入損益。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或貴公司已選擇不對租期為12個月內的物業的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貴集團或貴公司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將此等租賃相關租賃款項確認為開支。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貴集團或貴公司確認以攤銷成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虧損撥備。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受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約束。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不足額（即 貴集團或 貴公司根據合約應得的現金流量和 貴集團或 貴公司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果貼現的影響重大，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預期現金差額：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 貴集團或 貴公司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 貴集團或 貴公司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是通過以下其一基礎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這些是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這些是預期由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的項目之預期壽命內的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始終是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 貴集團或 貴公司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在報告日期債務人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 貴集團或 貴公司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 貴集團或 貴公司比較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與初始確認之日評估者發生的違約風險。在進行此重新評估時，當(i)借款人在 貴集團或 貴公司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等回收行動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 貴集團或 貴公司的信貸義務時；或(ii)該金融資產逾期90天， 貴集團或 貴公司將視為發生違約事件。 貴集團或 貴公司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之歷史經驗和前瞻性資料。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特別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 貴集團或 貴公司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不同金融工具的性質，對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是在單獨或集體基礎上進行的。當在集體基礎上評估時，金融工具根據共有之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例如過期狀態和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在每個報告日期被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貴集團或 貴公司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礎

根據附註2(r)(ii)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需要信貸減值的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值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在每個報告日期， 貴集團或 貴公司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貸減值。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或
- 由於發行人的財務困難造成活躍證券市場的消失。

撤銷政策

倘無收回的實際前景，則（部分或全部）撤銷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當 貴集團或 貴公司確定債務人沒有可以產生足夠現金流以償還將予撤銷金額的資產或收入來源時，即採取上述措施。

先前已撤銷的資產的隨後收回確認為收回發生期間的損益減值撥回。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在每個報告期末審查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以下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或者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的情況（商譽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使用權資產；
- 預付租約；及
- 在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有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根據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確定。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確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損失的撥回僅限於在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已確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確認撥回當年計入損益。

(j)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i) 存貨

存貨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以供出售的資產，生產過程中的在製品，生產過程或提供勞務過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以及使存貨達至當前地點及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竣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入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撇減存貨的任何撥回金額確認為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減少。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指未資本化為存貨（見附註2(j)(i)）、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2(f)）或無形資產（見附註2(g)）的從客戶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完成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成本。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為 貴集團或 貴公司就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倘未能取得合約則不會產生的成本（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倘有關收益的成本將在未來報告期內確認，而成本預期可收回，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於產生時會撥充資本。取得合約的其他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履行合約的成本與現有合約或可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產生或提升將於未來用於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資源；並預期可收回，則會撥充資本。與現有合約或可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工、直接材料、成本分配、明確向客人收取的成本及僅由於 貴集團或 貴公司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向分包商支付款項）。其他履行客戶合約的成本（其並無撥充資本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在產生時支銷。

撥充資本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倘合約成本資產賬面值超過 (i) 貴集團或 貴公司預期收取以交換有關該資產的產品或服務的餘下代價金額，減(ii)任何直接有關提供該等產品或服務，而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的淨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

當與資產有關的收益獲確認時，撥充資本的合約成本攤銷將自損益扣除。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r)。

(k)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貴集團或 貴公司在可無條件享有合約所載付款條款項下代價前確認收益時（見附註2(r)）確認合同資產。當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見附註2(l)），會就預期信貸虧損根據附註2(i)(i)所載政策對合同資產進行評估，並重新分類合同資產至應收款項。

當客戶在 貴集團或 貴公司確認有關收益（見附註2(r)）前支付不可退回代價時，將確認合同負債。倘在 貴集團或 貴公司確認有關收益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不可退回代價的權利，合同負債亦將獲確認。在該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會獲確認（見附註2(l)）。

就單一的客戶合約而言，合同資產淨額或負債淨額將予呈列。就多項合約而言，無關之合約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不會以淨額基準呈列。

當合約包括一項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合約餘額包括按實際利息法（見附註2(r)）應計利息。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當 貴集團或 貴公司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應收款項。倘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待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倘 貴集團或 貴公司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之前已確認收入，則該金額將作為合同資產列報（見附註2(k)）。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i)(i)）。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可隨時變現為已知現金數額及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高流動性短期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i)(i)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首先按公平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算。如延遲付款或結算並構成重大影響，則此等金額會以現值列賬。

短期僱員福利以實物福利（例如免費或折扣商品或服務）為形式，根據 貴集團或 貴公司提供福利的淨邊際成本計量，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明確要求按資產或責任（即以向僱員發放低息貸款為形式的福利）的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向僱員發放低於市場利率的貸款通常為短期員工福利。向僱員發放的貸款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的金融工具。因此，向僱員發放的低息貸款初步以公平值計量，貸款的公平值與預付款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為僱員福利。

(ii) 終止服務福利

終止服務福利於 貴集團或 貴公司不能再撤回所提供之福利時或 貴集團或 貴公司確認涉及終止服務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增減。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增減於損益確認，惟有關直接於權益所確認項目的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增減則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須就年內應課稅收入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並按過往年度的任何應付稅項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來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編製財務報告所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稅基之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亦會產生遞延稅項資產。

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相關資產抵銷時確認。可支持確認來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課稅公司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同一期間或來自遞延稅項資

產的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容許確認來自未動用稅務虧損及抵免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相同標準，即倘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公司有關，並預期在可動用稅務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方會動用。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會減少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有關稅務優惠為止。該等減少金額會於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其變動將分開列示，並不會對銷。倘 貴集團或 貴公司有合法強制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方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貴集團或 貴公司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計劃在預期須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變現即期稅項資產與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及清償的不同課稅實體。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 貴集團或 貴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可能須為履行該責任而耗損經濟利益，並能可靠估計該耗損時，則須計提撥備。倘貨幣涉及重大時間價值，則有關撥備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需要耗損經濟利益，或其金額未能可靠預測，則須披露有關責任為或然負債，惟耗損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者除外。當潛在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可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耗損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者除外。

(r) 收益及其他收入

貴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的收入分類為收入。

當產品的控制權按 貴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收入予以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反映於與有關客戶的個別融資交易之貼現率貼現，且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分開應計。倘合約載有向 貴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約責任附有的利息開支。 貴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中的實務簡便做法，並無於倘融資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而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之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有關 貴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醫療器械、配件及模具銷售

當客戶佔有並接受產品時，確認收入。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確認，使用將金融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與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準確折現的利率。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不存在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面淨額）（見附註2(i)(i)）。

(iii) 政府補助

當 貴集團獲合理保證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並遵守其附帶的條件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政府補助。補償 貴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損益中的收入。補償 貴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並透過於其他收入中確認在資產的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攤銷至損益。

(iv) 股息

-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投資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s) 外幣換算

本年度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當日之匯率折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日之匯率折算。匯兌收益及虧損則計入損益。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指 貴集團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以外幣為單位而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t) 關聯方

(a) 該名人士須符合以下條件時，該名人士或其家族之近親與 貴集團有關連：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b) 實體於適用以下任何條件時，與 貴集團有關連：

- (i) 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設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該名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 (viii) 實體或組成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一部分，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該名人士之家族親近為預期將會影響與實體交易之該名人士或受其影響之家族成員。

(u)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 貴集團各項業務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 貴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而確定。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類似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類似，否則各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併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該等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併計算。

3 會計估計

附註24包含有關金融工具的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如下：

(a)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乃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分銷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況及製造與銷售同類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其可能會因競爭對手為應對市況變動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確保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示。

(b)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可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折舊，並計及估計剩餘價值。 貴集團定期檢討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於有關期間記錄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乃基於 貴集團於類似資產的歷史經驗，並會考慮預期技術變動。倘過往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

(c)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管理層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在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動用稅項抵免時才會確認，故此管理層作出判斷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檢討，如果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d) 非流動資產減值

內外部資料來源由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末審閱，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減值。倘存在任何相關跡象，估計該資產或其歸屬的現金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資產的減值虧損。事實及情況之改變會影響減值跡象是否存在及可能須重新估計可收回金額，這會影響未來年度之損益。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貴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介入醫療器械。銷售回報僅在若干特定情況下方被允許，由管理層釐定及批准，且在一定期間由買方與賣方協定。

(a) 收入分類

(i) 按主要產品對客戶合約的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的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分類			
— 銷售介入醫療器械			
心血管器械	80,910	108,809	175,676
骨科及其他器械	490	877	1,098
	<u>81,400</u>	<u>109,686</u>	<u>176,774</u>
小計	81,400	109,686	176,774
— 銷售醫療標準件	18,735	23,240	20,589
— 其他	6,310	4,625	5,696
	<u>106,445</u>	<u>137,551</u>	<u>203,059</u>

貴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任何單一客戶的交易並無超過 貴集團收益的10%。

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來自康德萊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本集團除外，於下文統稱為「康德萊集團」）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5,286,000元、人民幣19,049,000元及人民幣14,056,000元，佔相關年度總收益的14.3%、13.8%及6.9%。

(ii) 按外部客戶地理位置對收益的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7,884	83,325	133,978
歐洲	9,076	17,042	22,229
美國	3,452	4,488	6,106
其他國家	26,033	32,696	40,746
	<u>106,445</u>	<u>137,551</u>	<u>203,059</u>

客戶的地理位置基於客戶經營所在位置。 貴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b) 分部呈報

貴集團按根據業務線組織的分部來管理業務。貴集團以內部彙報資料給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分配資源及考核業績者一致的方式，識別一個可呈報分部，即心內介入業務，主要從事銷售、製造及研發心內介入醫療器械以及相關模具及配件。其他分部目前從事研發其他介入及植入式醫療器械，例如神經介入醫療器械及心內膜植入式醫療器械等，均合併入所有其他分部。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按「分部純利」基準監管有關分部之應佔業績。

除獲取有關分部純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之分部資料，於經營過程中按分部使用。

分部資產及負債計量並非定期提供予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故並無列報分部資產或負債。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提供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的有關貴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心內介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06,445	–	106,445
分部間收益	–	–	–
分部收益	<u>106,445</u>	<u>–</u>	<u>106,445</u>
分部純利	<u>34,001</u>	<u>–</u>	<u>34,001</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心內介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37,551	–	137,551
分部間收益	–	–	–
分部收益	<u>137,551</u>	<u>–</u>	<u>137,551</u>
分部純利	<u>40,770</u>	<u>–</u>	<u>40,77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心內介入業務	所有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98,022	5,037	203,059
分部間收益	—	1,630	1,630
分部收益	198,022	6,667	204,689
分部純利	58,858	62	58,920
(ii) 分部溢利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分部收益	106,445	137,551	204,689
抵銷分部間收益	—	—	(1,630)
綜合收益	106,445	137,551	203,059
溢利			
分部純利	34,001	40,770	58,920
抵銷分部間純利	—	—	(684)
綜合純利	34,001	40,770	58,236

5 其他收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附註)	2,370	2,364	6,660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淨額	13	(421)	(3,330)
利息收入	2,994	2,930	3,864
外匯收益／(虧損)	1,370	(2,614)	1,352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	112	—	1,384
其他	995	680	(236)
	7,854	2,939	9,694

附註：大部分政府補助乃政府為鼓勵研發項目及補償醫療器械生產線資本開支而發放的補助。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	—	1,527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409	31,651	45,317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	3,842	4,809	6,954
	<u>32,251</u>	<u>36,460</u>	<u>52,271</u>

(i)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貴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貴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一定比率對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對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計劃責任負責。除上述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向僱員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

(ii)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附註8及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1)	6,028	7,122	7,771
— 使用權資產 (附註12)	—	—	3,119
— 無形資產	6	16	54
	<u>6,034</u>	<u>7,138</u>	<u>10,944</u>
確認／(撥回)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60	(8)	(111)
核數師的薪酬			
— 審核服務	3	270	31
研發成本#	10,876	12,922	22,098
存貨成本##	47,440	59,755	84,662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成本分別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6,521,000元、人民幣6,980,000元及人民幣10,320,000元，其款項亦列入以上單獨披露的相應款項總額。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分別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21,642,000元、人民幣25,400,000元及人民幣31,927,000元，其款項亦列入以上單獨披露的相應款項總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a)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稅項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稅項	5,429	7,140	8,959
遞延稅項	(78)	(182)	(722)
總計	<u>5,351</u>	<u>6,958</u>	<u>8,237</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9,352</u>	<u>47,728</u>	<u>66,473</u>
就除稅前溢利按適用於中國溢利的稅率 計算的名義稅項 (附註(i))	9,838	11,932	16,618
優惠稅率的影響 (附註(ii)及(iii))	(3,551)	(4,408)	(5,961)
研發開支超額抵扣的影響 (附註(iv))	(1,236)	(1,494)	(2,077)
其他	<u>300</u>	<u>928</u>	<u>(343)</u>
實際稅項開支	<u>5,351</u>	<u>6,958</u>	<u>8,237</u>

附註：

- (i) 自2008年1月1日生效起，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除另有規定者外，貴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 (i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實體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貴公司於2016年11月24日取得其經續新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期間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 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15%的優惠稅率在三年授予期到期時須經相關機關根據當時現行的所得稅法規共同進行續新審批。貴公司將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申請續新高新技術企業指定，而貴公司的董事認為於若干行政管理程序完成後，貴公司很可能繼續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自2019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 (ii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符合小型微利企業的實體有權享有10%的優惠率稅率。珠海德瑞、上海璞康及上海七木於2018年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0%的優惠率稅率。貴公司的董事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珠海德瑞、上海璞康及上海七木將繼續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
- (iv)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如此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50%可自應課稅收入中扣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如此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75%可自應課稅收入中扣除。

8 董事薪酬

董事於有關期間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計劃	2016年
	董事袍金	實物溢利	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梁棟科先生	–	721	59	780
王彩亮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薛麗娟女士	–	–	–	–
陳紅琴女士	–	–	–	–
陳星女士	–	–	–	–
	<u>–</u>	<u>721</u>	<u>59</u>	<u>780</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計劃	2017年
	董事袍金	實物溢利	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梁棟科先生	–	922	64	986
王彩亮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薛麗娟女士（於2017年5月9日辭任）(ii)	–	–	–	–
陳紅琴女士（於2017年5月9日辭任）(ii)	–	–	–	–
陳星女士（於2017年4月19日辭任）(i)	–	–	–	–
張憲森先生（於2017年5月9日獲委任）(ii)	–	–	–	–
宋媛女士（於2017年5月9日獲委任）(ii)	–	–	–	–
趙燕女士（於2017年4月19日獲委任）(i)	–	244	35	279
	<u>–</u>	<u>1,166</u>	<u>99</u>	<u>1,26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退休計劃 供款	2018年 總計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梁棟科先生	-	1,091	70	1,161
王彩亮先生	-	90	12	102
非執行董事				
張憲淼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辭任）(iii)	-	-	-	-
宋媛女士（於2018年12月7日辭任）(iii)	-	181	24	205
趙燕女士（於2018年12月7日辭任）(iii)	-	304	37	341
張維鑫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陳紅琴女士（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方聖石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尅戎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葛均波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蹇錫高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許鴻群先生（於2018年12月7日獲委任）(iii)	-	-	-	-
	-	1,666	143	1,809

附註：

- (i) 於2017年4月19日，陳星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而趙燕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ii) 於2017年5月9日，薛麗娟女士及陳紅琴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張憲淼先生及宋媛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iii) 於2018年12月7日，張憲淼先生、宋媛女士及趙燕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張維鑫先生、陳紅琴女士及方聖石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於2018年12月7日，戴尅戎先生、葛均波先生、蹇錫高先生及許鴻群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1名、2名及2名董事，彼等的薪酬披露於附註8。有關其他4名、3名及3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1,412	1,506	1,853
退休計劃供款	137	162	178
	<u>1,549</u>	<u>1,668</u>	<u>2,031</u>

以上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屬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數	2017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u>4</u>	<u>3</u>	<u>3</u>

10 每股盈利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分別基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4,001,000元、人民幣40,770,000元及人民幣58,451,000元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42,000,000股、42,000,000股及43,085,000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2018年 千股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	19,600	19,600	19,600
通過資本儲備轉撥增加股本的影響 (附註23(b))	22,400	22,400	22,400
發行股份的影響 (附註23(b))	—	—	1,085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2,000</u>	<u>42,000</u>	<u>43,085</u>

於有關期間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持作自用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權益 改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	39,589	1,724	1,295	15,411	58,019
添置	-	9,541	612	363	1,760	12,276
出售	-	(2,402)	(102)	(10)	-	(2,514)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	46,728	2,234	1,648	17,171	67,781
添置	-	8,318	111	492	3,031	11,952
出售	-	(5,653)	-	(82)	-	(5,735)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	49,393	2,345	2,058	20,202	73,998
添置	10,848	15,092	651	1,551	6,224	34,366
出售	-	(7,693)	(122)	(42)	-	(7,857)
於2018年12月31日	10,848	56,792	2,874	3,567	26,426	100,507
累計攤銷及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	(17,027)	(829)	(903)	(7,513)	(26,272)
年內支銷	-	(4,131)	(325)	(219)	(1,353)	(6,028)
於出售時撥回	-	521	79	9	-	609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	(20,637)	(1,075)	(1,113)	(8,866)	(31,691)
年內支銷	-	(4,860)	(310)	(342)	(1,610)	(7,122)
於出售時撥回	-	2,750	-	52	-	2,802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	(22,747)	(1,385)	(1,403)	(10,476)	(36,011)
年內支銷	(146)	(5,084)	(297)	(337)	(1,907)	(7,771)
於出售時撥回	-	2,661	117	41	-	2,819
於2018年12月31日	(146)	(25,170)	(1,565)	(1,699)	(12,383)	(40,963)
賬面淨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	26,091	1,159	535	8,305	36,090
於2017年12月31日	-	26,646	960	655	9,726	37,987
於2018年12月31日	10,702	31,622	1,309	1,868	14,043	59,54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持作自用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權益 改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	40,438	1,577	1,117	15,270	58,402
添置	-	10,990	445	321	1,760	13,516
出售	-	(2,386)	(101)	-	-	(2,487)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	49,042	1,921	1,438	17,030	69,431
添置	-	6,967	122	310	3,031	10,430
出售	-	(4,072)	-	(3)	-	(4,075)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	51,937	2,043	1,745	20,061	75,786
添置	10,848	8,332	503	940	3,689	24,312
出售	-	(8,392)	(122)	(29)	-	(8,543)
於2018年12月31日	10,848	51,877	2,424	2,656	23,750	91,555
累計攤銷及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	(15,793)	(673)	(815)	(7,410)	(24,691)
年內支銷	-	(4,919)	(319)	(166)	(1,325)	(6,729)
於出售時撥回	-	505	79	-	-	584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	(20,207)	(913)	(981)	(8,735)	(30,836)
年內支銷	-	(4,619)	(413)	(275)	(1,600)	(6,907)
於出售時撥回	-	1,671	-	2	-	1,673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	(23,155)	(1,326)	(1,254)	(10,335)	(36,070)
年內支銷	(146)	(5,628)	(258)	(271)	(1,796)	(8,099)
於出售時撥回	-	3,069	116	28	-	3,213
於2018年12月31日	(146)	(25,714)	(1,468)	(1,497)	(12,131)	(40,956)
賬面淨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	28,835	1,008	457	8,295	38,595
於2017年12月31日	-	28,782	717	491	9,726	39,716
於2018年12月31日	10,702	26,163	956	1,159	11,619	50,59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預付款項

貴集團及 貴公司租賃樓宇自用。 貴集團及 貴公司身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呈列如下：

貴集團	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i)	-
添置	61,143
年度折舊費用	(3,119)
	<hr/>
於2018年12月31日	58,024
	<hr/> <hr/>
貴公司	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i)	-
添置	60,792
年度折舊費用	(2,968)
	<hr/>
於2018年12月31日	57,824
	<hr/> <hr/>

(i) 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 貴集團根據短期（即12個月內）租賃安排向康德萊及第三方業主租賃物業。 貴集團已選擇根據附註2(h)所載會計政策不確認該等短期租賃合約的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 貴集團就康德萊及第三方業主物業訂立若干長期（即超過12個月）租賃合約。有關期間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租賃開支進一步詳情於下文附註12(c)披露。

(ii) 租賃預付款項

於2018年12月， 貴公司與一名第三方業主訂立有關其物業的五年期租賃合約。租期為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貴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預付租賃款人民幣10百萬元，並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確認為「租賃預付款項」。

(b) 租賃負債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5,651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6,499
超過2年但少於5年	23,289
超過5年	43,401
	<hr/>
未貼現租賃負債總額	78,840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8,661)
	<hr/>
租賃負債現值 (附註18(c))	60,179
指	
— 即期部分	2,712
— 非即期部分	57,46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5,441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6,499
超過2年但少於5年	23,289
超過5年	43,401
未貼現租賃負債總額	78,630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8,655)
租賃負債現值	59,975
指	
－ 即期部分	2,508
－ 非即期部分	57,467

(c)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465	2,882	2,362
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	3,119
租賃負債利息	—	—	1,527
總計	2,465	2,882	7,008

(d)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付款	2,470	2,887	2,401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付款	—	—	1,527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付款	—	—	964
租賃預付款項	—	—	10,000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470	2,887	14,892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土地使用權按金	—	3,000	3,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72	700	888
其他	—	—	598
	472	3,700	4,48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土地使用權按金	–	3,000	3,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27	583	475
其他	–	–	598
	<u>427</u>	<u>3,583</u>	<u>4,073</u>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a) 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按成本			
上海康德萊研究所	5,626	5,626	5,626
珠海德瑞	5,000	10,000	10,000
上海璞康	–	–	17,000
上海七木	–	–	3,500
上海璞慧	–	–	–
	<u>10,626</u>	<u>15,626</u>	<u>36,126</u>

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1。

(b)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下表列示有關 貴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上海璞康、上海七木及上海璞慧之資料。下文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指未作任何公司間對銷的金額。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上海璞康 人民幣千元	上海七木 人民幣千元	上海璞慧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15%	65%	55%	
流動資產	17,035	8,753	–	
非流動資產	8,087	1,364	–	
流動負債	4,610	566	–	
資產淨值	20,512	9,551	–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3,077	6,208	–	9,285
收入	6,667	–	–	
年度溢利／(虧損)	512	(449)	–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虧損)	77	(292)	–	(21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1,166	(703)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7,890)	(1,400)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000	10,000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802	9,418	14,311
在製品	4,270	5,390	7,007
製成品	5,277	13,665	16,691
其他	797	995	1,006
	<u>16,146</u>	<u>29,468</u>	<u>39,015</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650	8,540	10,595
在製品	3,148	3,257	3,564
製成品	4,029	8,552	14,521
其他	797	995	994
	<u>13,624</u>	<u>21,344</u>	<u>29,674</u>

確認為開支及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於附註6(c)呈列。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a)			
應收第三方款項	3,699	1,677	4,150
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26)	7,383	9,890	2,698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200)	(192)	(81)
	<u>10,882</u>	<u>11,375</u>	<u>6,767</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882	11,375	6,767
應收關聯方貸款 (附註26)	55,413	–	–
其他	–	–	318
	<u>66,295</u>	<u>11,375</u>	<u>7,085</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66,295</u>	<u>11,375</u>	<u>7,08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賬齡分析

截至有關期間末，按發票日期計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497	6,122	6,767
3至6個月	2,952	3,853	–
6至9個月	–	1,400	–
9至12個月	–	–	–
1年以上	433	–	–
	<u>10,882</u>	<u>11,375</u>	<u>6,767</u>

貿易應收款項由出票日期起計90天內到期。有關 貴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a)。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款項	3,607	1,525	2,784
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26)	7,378	9,631	2,448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192)	(182)	(81)
	<u>10,793</u>	<u>10,974</u>	<u>5,151</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793	10,974	5,151
應收關聯方貸款 (附註26)	55,413	–	–
其他	–	–	318
	<u>66,206</u>	<u>10,974</u>	<u>5,469</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7 其他流動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51	434	1,180
貨品及服務預付款項	1,673	1,704	2,186
	<u>1,724</u>	<u>2,138</u>	<u>3,366</u>
貴公司			
可收回增值稅	11	115	108
貨品及服務預付款項	1,221	1,550	1,930
	<u>1,232</u>	<u>1,665</u>	<u>2,03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包括：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64,441	146,694	298,149
手頭現金	4	8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4,445</u>	<u>146,702</u>	<u>298,16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58,421	141,636	271,732
手頭現金	2	2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8,423</u>	<u>141,638</u>	<u>271,742</u>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9,352	47,728	66,473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c)	6,028	7,122	7,7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c)	–	–	3,119
無形資產攤銷	6(c)	6	16	54
融資成本	6(a)	–	–	1,527
利息收入	5	(2,994)	(2,930)	(3,8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5	(13)	421	3,3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6(c)	60	(8)	(111)
匯兌影響		(1,378)	2,742	(2,65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u>41,061</u>	<u>55,091</u>	<u>75,641</u>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3,251)	(13,322)	(9,547)
經營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2	(899)	2,57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500	6,145	6,203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839	(1,105)	(1,793)
合同負債增加		757	1,184	4,118
經營所得現金		<u>43,998</u>	<u>47,094</u>	<u>77,19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 貴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已或將於 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付款 (附註12)	(964)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964)
其他變動：	
年內產生的租賃負債 (附註12)	61,143
其他變動總額	61,143
於2018年12月31日	60,179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i)	4,593	9,425	10,309
應付薪金	5,249	6,431	10,3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26)	503	32	736
其他	1,356	1,958	2,685
	<u>11,701</u>	<u>17,846</u>	<u>24,049</u>

(i) 截至有關期間末， 貴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298	8,975	10,028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內	232	425	226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63	1	47
1年以上	-	24	8
	<u>4,593</u>	<u>9,425</u>	<u>10,30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212	7,565	7,258
應付薪金	3,855	4,534	6,1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26)	188	30	500
其他	605	1,875	2,075
	<u>8,860</u>	<u>14,004</u>	<u>15,952</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付。

20 合同負債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收取的墊款	<u>6,231</u>	<u>7,415</u>	<u>11,533</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收取的墊款	<u>6,231</u>	<u>7,415</u>	<u>10,805</u>

當 貴集團於產品交付前收取按金時，即產生合同負債。 貴集團於產品交付前一般會向其大多數客戶收取100%按金。

合同負債變動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474	6,231	7,415
自客戶收取墊款導致合同負債增加	67,727	94,012	140,502
年內確認收入導致合同負債減少	<u>(66,970)</u>	<u>(92,828)</u>	<u>(136,384)</u>
於年末	<u>6,231</u>	<u>7,415</u>	<u>11,533</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474	6,231	7,415
自客戶收取墊款導致合同負債增加	67,727	94,012	139,412
年內確認收入導致合同負債減少	<u>(66,970)</u>	<u>(92,828)</u>	<u>(136,022)</u>
於年末	<u>6,231</u>	<u>7,415</u>	<u>10,80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即期稅項指：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年初	1,769	2,110	1,480
年度撥備	5,429	7,140	8,959
已付稅項	(5,088)	(7,770)	(9,178)
於年末	<u>2,110</u>	<u>1,480</u>	<u>1,261</u>
貴公司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年初	1,769	2,058	1,490
年度撥備	5,273	6,812	8,696
已付稅項	(4,984)	(7,380)	(9,161)
於年末	<u>2,058</u>	<u>1,490</u>	<u>1,025</u>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年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以下各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	信貸虧損 撥備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 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25	-	-	777	-	802
計入損益	6	-	-	72	-	78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31	-	-	849	-	880
(扣除至)／計入損益	(1)	-	-	183	-	182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30	-	-	1,032	-	1,062
(扣除至)／計入損益	(18)	(8,724)	9,048	(99)	515	722
於2018年12月31日	<u>12</u>	<u>(8,724)</u>	<u>9,048</u>	<u>933</u>	<u>515</u>	<u>1,78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1	-	-	-	-	11
計入損益	18	-	-	-	-	18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29	-	-	-	-	29
(扣除至)/計入損益	(1)	-	-	27	-	26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28	-	-	27	-	55
(扣除至)/計入損益	(16)	(8,674)	8,996	95	-	401
於2018年12月31日	12	(8,674)	8,996	122	-	456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就於各報告期末的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857,000元、人民幣2,704,000元及人民幣44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可能有可動用虧損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有關期間末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份到期：

年份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857	857	-
2022年	-	1,847	-
2023年	-	-	449
	857	2,704	449

22 遞延收入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於年初	5,767	6,606	5,501
已收補助	1,991	144	2,220
於損益扣除	(1,152)	(1,249)	(4,013)
於年末	6,606	5,501	3,708
指			
— 流動部分	172	493	494
— 非流動部分	6,434	5,008	3,214
總計	6,606	5,501	3,70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於年初	5,767	5,826	4,721
已收補助	1,211	144	1,700
於損益扣除	(1,152)	(1,249)	(2,713)
於年末	<u>5,826</u>	<u>4,721</u>	<u>3,708</u>
指			
— 流動部分	172	493	494
— 非流動部分	<u>5,654</u>	<u>4,228</u>	<u>3,214</u>
總計	<u>5,826</u>	<u>4,721</u>	<u>3,708</u>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及貴公司的遞延收入主要指從政府收到的旨在補貼貴集團生產線資本開支及研發項目所產生開支的各種補助。

政府補助按相關機器的可使用年期或於研發項目開始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2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貴集團綜合權益各個組成部分的年初與年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貴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與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貴公司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19,600	103,280	1,441	12,904	137,225
2016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34,869	34,869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	—	—	(12,800)	(12,800)
劃撥盈餘儲備		—	—	3,480	(3,480)	—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19,600	103,280	4,921	31,493	159,294
2017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41,859	41,859
劃撥盈餘儲備		—	—	4,183	(4,183)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9,600	103,280	9,104	69,169	201,153
2018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56,493	56,493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23(d)	-	-	-	(66,640)	(66,640)
通過資本儲備轉撥增加股本	23(b)	22,400	(22,400)	-	-	-
權益股東注資	23(b)	18,000	162,000	-	-	180,000
劃撥盈餘儲備		-	-	5,639	(5,639)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u>60,000</u>	<u>242,880</u>	<u>14,743</u>	<u>53,383</u>	<u>371,006</u>

(b) 股本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19,600	19,600	19,600	19,600	19,600	19,600
轉撥自資本儲備(i)	-	-	-	-	22,400	22,400
已發行股份(ii)	-	-	-	-	18,000	18,000
於12月31日	<u>19,600</u>	<u>19,600</u>	<u>19,600</u>	<u>19,600</u>	<u>60,000</u>	<u>60,000</u>

(i) 通過資本儲備轉撥增加股本

根據股東於2018年4月25日通過的決議案，貴公司向股本轉撥資本儲備人民幣22,400,000元並按每股人民幣1元額外發行22,400,000股股份。

(ii) 發行新股予[編纂]前投資者

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10月12日，寧波懷格泰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懷格泰益」）、寧波同創速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同創速維」）、寧波瑛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瑛泰」）及梁棟科先生（統稱為「[編纂]前投資者」）、貴公司、康德萊及全體現有個人股東訂立一份協議認購貴公司股份。根據該協議，[編纂]前投資者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當於每股已發行股份人民幣10元）認購貴公司發行的額外18,000,000股股份。截至2018年12月11日，認購事項已完成。

注資完成後，貴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增至60,000,000股。股本增加人民幣18,000,000元，且相應資本溢價人民幣162,000,000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

於2018年12月31日，康德萊、寧波懷格泰益、寧波同創速維、寧波瑛泰、梁棟科先生及全體其他個人股東分別持有 貴公司35.71%、21%、5%、2%、7.95%及28.34%股權。

(iii) 寧波瑛泰

寧波瑛泰為就僱員於 貴公司持有間接股權（即 貴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而成立的特殊目的公司。於2018年11月29日， 貴公司46名僱員（「參與者」）以初始出資人民幣12,120,000元（相當於12,120,0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股份）成立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寧波瑛泰。根據日期為2018年11月29日的寧波瑛泰合夥協議（「寧波瑛泰合夥協議」），梁棟科先生為寧波瑛泰的一般合夥人，而全部其他參與者為有限合夥人。

如附註23(b)(ii)所載，於2018年12月8日，寧波瑛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2,000,000元（即所發行股份每股人民幣10元）認購 貴公司1,200,000股已發行股份，其後於2018年12月31日持有 貴公司2%股權。

此外，參與者、寧波瑛泰及 貴公司訂立寧波瑛泰合夥協議的補充協議。根據該補充協議，參與者須自2019年1月1日起留任五年（「鎖定期」）。鎖定期內，除非滿足終止與 貴公司的僱傭關係或退休等若干退出條件，否則參與者不得轉讓、抵押或出售彼等於寧波瑛泰的股權。倘滿足退出條件，一般合夥人將按參與者支付的初始認購價向參與者收購寧波瑛泰的權益。

(c)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資本儲備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除清算外，資本儲備不可用於分派，但可用於業務擴張或按股東現持股權比例向彼等發行新股轉換為普通股或增加股東現持股份面值。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 貴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作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分配至其各自的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就實體而言，法定儲備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按現有投資者股權比例兌換為資本，但兌換後儲備結餘不得少於該實體註冊資本的25%。

(d) 股息

根據 貴公司於2016年2月15日舉辦大會上的股東批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65元（基於合共人民幣12,800,000元的19,600,000股普通股）於2016年6月7日宣派及派付。

根據 貴公司於2018年4月25日舉辦大會上的股東批准，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3.40元（基於合共人民幣66,640,000元的19,600,000股普通股）相應於2018年6月8日宣派及派付。

(e)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乃為保障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其能透過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獲取融資，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主動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較高股東回報（可透過較高借款水平達致）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貴集團以負債權益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架構。基於此目的，貴集團將負債定義為租賃負債總額，將權益定義為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淨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	—	2,71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	—	57,467
負債總額		—	—	60,179
權益總額		159,444	200,214	381,310
負債權益比率		0%	0%	15.8%

貴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受限於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貴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貴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描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以致貴集團錄得財務虧損的風險。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交易對手為銀行，貴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偏低，故貴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

貴集團面臨由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名客戶個體特徵影響。客戶經營所處行業或國家的違約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89%、97%及87%均來自貴集團五大客戶（康德萊集團視作一名客戶）。貿易應收款項在結算日期後90天內到期。一般而言，貴集團並無收取客戶的抵押品。

要求超過特定額度信貸的所有客戶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支付到期款項的過往記錄及當前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

貴集團按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貴集團採用撥備矩陣釐定預期信貸虧損，基於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及國家的整體經濟狀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及於有關期間末對當前及預測期間情況的評估進行估算。由於 貴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故以逾期狀態為基準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於 貴集團的不同客戶群之間區分。

就應收關聯方貸款而言， 貴集團通過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對其信貸質量進行評估。 貴集團認為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屬低。

下表載有關於 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16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0.11%	7,505	(8)
3至6個月	2.20%	3,019	(67)
6至9個月	—	—	—
9至12個月	—	—	—
1年以上	22.35%	558	(125)
		<u>11,082</u>	<u>(200)</u>

	於2017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0.71%	6,167	(44)
3至6個月	1.88%	3,926	(74)
6至9個月	5.04%	1,474	(74)
		<u>11,567</u>	<u>(192)</u>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18%	6,848	(81)
		<u>6,848</u>	<u>(81)</u>

(b)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中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其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短期投資及為滿足預期現金需求而籌集貸款（當借款超出某一預定權限水平時須獲得 貴公司股東批准）。 貴集團的政策規定須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對借貸契約的遵守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可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提供充足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應對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顯示 貴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資料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根據有關期間末當時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 貴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於2016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於5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11,701</u>	<u>-</u>	<u>-</u>	<u>-</u>	<u>11,701</u>	<u>11,701</u>
	於2017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於5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17,846</u>	<u>-</u>	<u>-</u>	<u>-</u>	<u>17,846</u>	<u>17,846</u>
	於2018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於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於5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5,651	6,499	23,289	43,401	78,840	60,1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24,049</u>	<u>-</u>	<u>-</u>	<u>-</u>	<u>24,049</u>	<u>24,049</u>
	<u>29,700</u>	<u>6,499</u>	<u>23,289</u>	<u>43,401</u>	<u>102,889</u>	<u>84,228</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及租賃負債。按浮動利率或固定利率計算的計息工具導致 貴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根據當前市況，定期檢討其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貴集團受管理層監察的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 貴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率概況。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工具：						
租賃負債	-	-	-	-	4.9%	(60,179)
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4.35%	55,413	-	-	-	-
銀行存款	-	-	1.9%-4.3%	128,808	3.2%-4.0%	226,636
		55,413		128,808		166,457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現金	0.0001%- 0.35%	64,441	0.0001%- 0.35%	17,886	0.0001%- 0.35%	71,513
		119,854		146,694		237,970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對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各年的除稅後溢利及於各報告期末的保留溢利的影響。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對除稅後		對非控股	對除稅後		對非控股	對除稅後		對保留	對非控股
	溢利及	保留盈利的		溢利及	保留盈利的		溢利的	盈利的		
基點上升 /(下降)	保留盈利的 的影響	權益的 影響	基點上升 /(下降)	保留盈利的 的影響	權益的 影響	基點上升 /(下降)	溢利的 影響	盈利的 影響	權益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率	100	1,013	-	100	1,242	-	100	2,040	2,017	23
	(100)	(1,013)	-	(100)	(1,242)	-	(100)	(2,040)	(2,017)	(23)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於報告期末出現變動且已用於重新計量 貴集團所持的該等金融工具（令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則 貴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其他綜合權益組成部分將出現的即時變動。關於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浮動利率非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對 貴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其他綜合權益組成部分的影響，會以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年度化影響作出估計。

(d) 貨幣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產生自以外幣（即經營功能貨幣以外與交易相關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買賣活動。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歐元及美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貴集團就美元計值的貿易交易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從而減少外匯匯率波動帶來的風險。該等外匯遠期合約並非賬戶對沖。

(i) 貨幣風險之影響

下表為貴集團於有關期間末所面對的由已確認的以其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影響詳情。以年結日之即期匯率匯兌後，貨幣風險之影響以人民幣呈列。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9	218	264	233	28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57	1,865	64,466	474	43,057	4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	-	(4)	-	(255)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 影響淨額	<u>29,339</u>	<u>2,083</u>	<u>64,726</u>	<u>707</u>	<u>43,082</u>	<u>477</u>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貴集團在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在有關日期發生變化，貴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在綜合權益中之其他部分發生的即時變化：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匯率增加 /(減少)	對除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的影響		匯率增加 /(減少)	對除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的影響		匯率增加 /(減少)	對除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的影響	
		對非控股 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非控股 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非控股 權益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	2,494	-	10%	5,502	-	10%	3,662	*
	(10%)	(2,494)	-	(10%)	(5,502)	-	(10%)	(3,662)	(*)
歐元	10%	177	-	10%	60	-	10%	41	-
	(10%)	(177)	-	(10%)	(60)	-	(10%)	(41)	-

* 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上表所列示分析之結果代表對 貴集團旗下各實體按各種功能貨幣計算並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之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已應用外匯匯率變動以重新計量 貴集團持有的令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外幣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包括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 貴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e) 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經常計量的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分為三個公平值層級（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參照估值方法所用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層級：

- 第一級估值：只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當日在交投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未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所有金融工具的列賬數額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2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未在財務報表中提供的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	2,006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短期（即：12個月以內）物業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的未來最低總租賃付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6	124	139

26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8所披露支付予貴公司董事的金額及附註9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06	1,530	2,150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附註6(b))。

(b) 關聯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董事認為下列公司屬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康德萊#	貴公司單一最大股東
珠海康德萊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康德萊的附屬公司
浙江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康德萊的附屬公司
南昌康德萊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康德萊的聯營公司
上海康德萊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康德萊的附屬公司
溫州康德萊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康德萊的附屬公司
上海康德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康德萊控股」)^	康德萊40.91%股權持有人
珠海康德萊醫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康德萊控股的附屬公司
珠海共生醫療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康德萊控股的附屬公司
寧波懷格健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懷格健康」)	貴公司21%間接股權持有人

康德萊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貴集團除外)在此統稱為「康德萊集團」。

^ 康德萊控股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康德萊集團及貴集團除外)在此統稱為「康德萊控股集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予康德萊的貸款	75,413	–	–
提供予康德萊的貸款還款	70,000	55,413	–
提供予康德萊的貸款利息收入	2,632	922	–
租金費用	2,515	2,998	5,0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1	208	1,179
銷售貨品	15,286	19,049	14,056
購買原材料	1,150	3,040	2,207
寧波懷格健康收取的諮詢費	–	–	278

(c) 關聯方結餘

於各有關期間末，上述交易產生的未結結餘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康德萊集團	7,332	9,878	2,693
康德萊控股集團	51	12	5
非貿易相關：			
康德萊(i)	55,413	–	–
總計	62,796	9,890	2,698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康德萊集團	503	32	236
寧波懷格健康(ii)	–	–	500
總計	503	32	736
貴公司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康德萊集團	7,378	9,631	2,448
非貿易相關：			
康德萊(i)	55,413	–	–
總計	62,791	9,631	2,448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康德萊集團	188	30	–
寧波懷格健康(ii)	–	–	500
總計	188	30	500

附註：

- (i)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康德萊向貴集團償還人民幣50,000,000元的貸款。貴集團向康德萊提供額外貸款人民幣75,413,000元，按年利率4%或4.35%計息，其中人民幣20,000,000元已於2016年償還，人民幣55,413,000元已於2017年償還。

(ii) 於2018年4月，貴公司就提供予貴公司的戰略規劃及財務諮詢等相關顧問服務與寧波懷格健康訂立兩年期合約，總費用為人民幣3,000,000元。於2018年12月，寧波懷格健康於其全資實體寧波懷格泰益向貴公司注資人民幣126百萬元後成為貴公司的關聯方。如附註23(b)(ii)所載，寧波懷格泰益屆時持有貴公司12,600,000股股份，佔21%股權。因此，寧波懷格健康收取的諮詢費自2018年12月8日起呈列為關聯方交易。

(iii) 與關聯方的未結貿易相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d) 其他關聯方交易

(i) 康德萊授權 貴公司在產品上使用其「康德萊」或「KDL」品牌，自2018年10月31日至2038年10月31日，為期20年。於2018年10月31日至2028年10月31日，康德萊不得收取費用。於2028年10月31日至2038年10月31日，康德萊將按協定金額向貴公司收取特許權使用費，有關金額不得超過貴集團以「康德萊」或「KDL」商標銷售產品總額的1%。

(ii) 康德萊授權 貴公司無限期使用其「康德萊」或「KDL」商標作為公司名稱。

27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貴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康德萊。康德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其編製的財務報表可供公眾使用。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貴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康德萊控股，康德萊控股由張憲森先生、鄭愛平女士及張偉先生（統稱「張氏家族」）共同控制並於中國註冊成立。康德萊控股並無發出供公眾使用的財物報表。

28 修訂本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有關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對2020年1月1日起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亦並無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納。其包括下列可能與貴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2018年財務申報經修訂概念框架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呈列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資產或注資	待定

貴集團正在對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於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進行評估。截止目前，貴集團得出的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9 期後事項

{●}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及貴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概無就2018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